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六段88號4樓

電話：(02)283768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6~7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8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1		六 ~ 二 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1~52		二 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二 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 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二 六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3~54		二 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5~59		二 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60		二 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4、61		二 八
	(十四) 部門資訊	54		二 九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2~67		

會計師查核報告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6 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足以允當表達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范 有 偉

范有偉



會計師 戴 信 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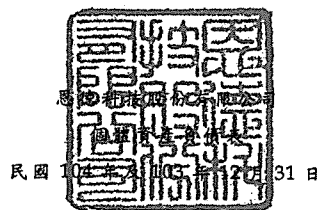
戴信維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03,610	8	\$ 124,572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27,230	1	44,652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10,000	-	10,97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七）	34,516	1	56,283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七、二一及二四）	220,429	6	421,257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及二三）	487,078	13	734,388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三）	89,368	2	28,792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290,856	7	378,893	9
1421	預付款項（附註二三）	26,699	1	27,373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721	-	84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98,507	39	1,828,024	4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1,488,654	39	1,237,862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三及二四）	645,386	17	655,903	1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41,407	1	46,76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39,423	1	44,177	1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非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二四）	54,065	2	52,526	1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附註七及二三）	-	-	139,563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四）	43,418	1	39,77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312,353	61	2,216,566	55
1XXX	資 產 總 計	\$ 3,810,860	100	\$ 4,044,590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 693,696	18	\$ 320,000	8
2150	應付票據	12,772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198,266	5	259,574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三）	130,672	4	191,81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	-	17,13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	17,629	1	23,332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107,057	3	379,010	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2,778	1	33,23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12,870	32	1,224,105	3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206,744	6	633,70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	-	26,02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四）	129,751	3	121,659	3
2645	存入保證金	40	-	4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36,535	9	781,422	20
2XXX	負債總計	1,549,405	41	2,005,527	50
	權 益（附註四及十五）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00,000	47	1,470,000	36
3200	資本公積	337,206	9	304,206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3,053	4	161,309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800	-	74,123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5,853	4	235,432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849)	-	32,413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692)	-	(2,988)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1,541)	-	29,425	1
3500	庫藏股票	(30,063)	(1)	-	-
3XXX	權益總計	2,261,455	59	2,039,063	5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810,860	100	\$ 4,044,59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林其泉



會計主管：黃逸嫻



恩德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六及二三）	\$ 1,446,687	100	\$ 1,818,731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七及二三）	<u>1,159,009</u>	<u>80</u>	<u>1,356,360</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287,678	20	462,371	25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5,491</u>	<u>-</u>	<u>2,327</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93,169</u>	<u>20</u>	<u>464,698</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44,716	10	206,921	11
6200	管理費用	148,576	10	100,72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2,808</u>	<u>4</u>	<u>61,351</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46,100</u>	<u>24</u>	<u>368,994</u>	<u>20</u>
6900	營業淨（損）利	(<u>52,931</u>)	(<u>4</u>)	<u>95,704</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十七）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43,819	3	34,31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588	1	54,965	3
7050	財務成本	(19,132)	(1)	(28,07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九）	(<u>15,361</u>)	(<u>1</u>)	(<u>128,149</u>)	(<u>7</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3,914</u>	<u>2</u>	(<u>66,948</u>)	(<u>3</u>)
7900	稅前淨（損）利	(29,017)	(2)	28,756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u>12,184</u>)	(<u>1</u>)	(<u>11,31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 41,201)	(3)	\$ 17,442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1,511)	-	8,080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1,957</u> (<u>9,554</u>)	<u>-</u> <u>-</u>	(<u>1,374</u>) <u>6,706</u>	<u>-</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9,262)	(3)	16,177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利益	(1,590)	-	1,24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934)	-	5,33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41,786</u>)	<u>-</u> (<u>3</u>)	<u>-</u> <u>22,749</u>	<u>-</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51,340</u>)	(<u>3</u>)	<u>29,455</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92,541</u>)	(<u>6</u>)	\$ <u>46,897</u>	<u>3</u>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十 九)				
9750	基 本	(\$ <u>0.24</u>)		\$ <u>0.12</u>	
9850	稀 釋			\$ <u>0.1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林其泉



會計主管：黃逸嫻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通股股本 \$ 1,470,000	資本公積 \$ 304,206	法定盈餘公積 \$ 150,528	留 未分配盈餘 \$ 160,49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16,236	其他權益 備金 未實現損益 (\$ 9,657)	庫藏股票 \$ -	權益總額 \$ 2,091,811
A1									
B1	102 年度盈餘分配	-	-	10,781	(10,781)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每股 0.60 元	-	-	-	(88,200)	-	-	-	(88,200)
D1	分配後盈餘	1,470,000	304,206	161,309	61,517	16,236	(9,657)	-	2,003,611
D3	103 年度淨利	-	-	-	17,442	-	-	-	17,442
D5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609	16,177	6,669	-	29,455
M7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4,051	16,177	6,669	-	46,897
Z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11,445)	-	-	-	(11,445)
B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470,000	304,206	161,309	74,123	32,413	(2,988)	-	2,039,063
B5	103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每股 0.10 元	-	-	1,744	(1,744)	-	-	-	-
D1	分配後盈餘	1,470,000	304,206	163,053	54,379	32,413	(2,988)	-	2,021,063
D3	104 年度淨損	-	-	-	(41,201)	-	-	-	(41,201)
D5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0,374)	(39,262)	(1,704)	-	(51,340)
E1	現金增資	330,000	33,000	-	(51,575)	(39,262)	(1,704)	-	(92,541)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30,063)	(30,06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4)	-	-	-	(4)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00,000	\$ 337,206	\$ 163,053	\$ 2,800	(\$ 6,849)	(\$ 4,622)	(\$ 30,063)	\$ 2,261,4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林其英

會計主管：黃逸珊



恩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29,017)	\$ 28,75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852	46,680
A20200	攤銷費用	5,358	6,497
A20300	呆帳費用（轉回利益）	(11,795)	539
A20900	財務成本	19,132	28,076
A21200	利息收入	(1,136)	(7,28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5,361	128,14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39	1,44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757)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931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2,115)	-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7,063	(2,32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1,767	(15,413)
A31150	應收帳款（含長期）	211,084	68,41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含長期）	386,873	(208,7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0,576)	17,117
A31200	存 貨	100,152	154,879
A31230	預付款項	674	(8,8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881)	27,018
A32130	應付票據	12,772	(16)
A32150	應付帳款	(61,308)	(10,8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1,958)	(24,410)
A32200	負債準備	(5,703)	(12,50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543	14,8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419)	(15,29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0,505	223,71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36	8,80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8,321)	(\$ 28,3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631)	(12,8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4,689</u>	<u>191,36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589	-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74	193,626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3,416)	(403,05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907)	(19,97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	3,7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56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111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33,66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759)	(10,379)
B07600	收取子公司之股利	<u>20,000</u>	<u>30,02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5,375</u>)	(<u>245,2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73,696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71,02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18,90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98,909)	(300,48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000)	(88,200)
C04600	現金增資	363,000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30,063</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276</u>)	(<u>140,767</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9,038	(194,68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4,572</u>	<u>319,25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3,610</u>	<u>\$ 124,5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林其泉



會計主管：黃逸嫻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1 年 7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腦數控機械、建築與裝潢材料及五金零件之設計、製造、加工、銷售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0 月 11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個體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

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二。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為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

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採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五）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料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

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本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其他應

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年底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年度之

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任何有關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之重大調整。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00	\$ 1,35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6,916	106,91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135,194</u>	<u>16,294</u>
	<u>\$303,610</u>	<u>\$124,57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4%	0.01%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34,516</u>	<u>\$ 56,283</u>
應收帳款	\$ 780,397	\$ 1,378,354
減：備抵呆帳	(<u>18,825</u>)	(<u>30,620</u>)
	<u>\$ 761,572</u>	<u>\$ 1,347,734</u>
流動	\$ 707,507	\$ 1,155,645
非流動	<u>54,065</u>	<u>192,089</u>
	<u>\$ 761,572</u>	<u>\$ 1,347,734</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8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80 天以下	\$ 744,436	\$ 1,029,874
181~365 天	5,666	209,384
365 天以上	30,295	139,096
合 計	<u>\$ 780,397</u>	<u>\$ 1,378,35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80 天以下	\$ 46,216	\$ -
181 至 365 天	4,851	-
365 天以上	12,554	8,247
合 計	<u>\$ 63,621</u>	<u>\$ 8,24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81	\$ -	\$ 30,08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539	-	53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620</u>	<u>\$ -</u>	<u>\$ 30,620</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620	\$ -	\$ 30,620
減：本年度迴轉	(11,795)	-	(11,79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825</u>	<u>\$ -</u>	<u>\$ 18,825</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二二。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八、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3,426	\$ 26,174
在 製 品	115,383	168,153
原 料	134,234	168,909
商 品	17,813	15,657
	<u>\$ 290,856</u>	<u>\$ 378,893</u>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2,115 仟元及跌價損失 6,931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1,488,654</u>	<u>\$ 1,237,862</u>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Anderson Industrial (Hong Kong) Ltd. (Anderson Industrial)	\$ 35,942	\$ 33,269
Anderson Europe GmbH	67,732	23,703
Anderson America Corporation (U.S.A.) (Anderson America)	2,358	20,279
仲德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仲德公司)	397,270	392,455
勝德股份有限公司(勝德公 司)	207,395	173,441
翔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翔 德公司)	17,394	13,791
祐德機械（上海）有限公司 (祐德公司)	104,372	104,175
育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育 德公司)	81,064	73,032
Giben Holdings Co. Ltd. (BVI) (Giben BVI)	293,034	258,193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Giben Holdings Co. Ltd. (SAMOA) (Giben SAMOA)	\$ 139,697	\$ 145,524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總 格公司)	<u>142,396</u>	<u>-</u>
	<u>\$1,488,654</u>	<u>\$1,237,862</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Anderson Industrial	100%	100%
Anderson Europe GmbH	100%	100%
Anderson America	100%	100%
仲德公司	100%	100%
勝德公司	100%	100%
翔德公司	94.50%	85.50%
祐德公司	100%	100%
育德公司	100%	100%
Giben BVI	100%	100%
Giben SAMOA	100%	100%
總格公司	70.63%	-%

104年7月孫公司總格公司減資彌補虧損177,388仟元，而後再以每股18元進行現金增資10,700仟股，其總金額192,600仟元，而本公司以每股18元認購10,595仟股，其總金額為190,710仟元，取得70.63%之股權，總綜合持股由99.82%變為99.25%。

104及103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研 發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4,258	\$ 676,658	\$ 100,634	\$ 21,423	\$ 121,210	\$ 1,044,183
增 添	-	6,341	2,258	8,560	2,814	19,973
處 分	-	(160)	(8,097)	(1,062)	(45,244)	(54,563)
重分類至待出售	-	525	3,500	-	(3,921)	10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124,258</u>	<u>683,364</u>	<u>98,295</u>	<u>28,921</u>	<u>74,859</u>	<u>1,009,697</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研 發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84,237	\$ 58,167	\$ 13,378	\$ 104,076	\$ 359,858
處 分	-	(139)	(7,338)	(711)	(41,219)	(49,407)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	(3,337)	(3,337)
折舊費用	-	27,503	9,926	2,902	6,349	46,68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1,601	60,755	15,569	65,869	353,794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24,258	\$ 471,763	\$ 37,540	\$ 13,352	\$ 8,990	\$ 655,903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4,258	\$ 683,364	\$ 98,295	\$ 28,921	\$ 74,859	\$ 1,009,697
增 添	-	2,903	15,022	15,400	2,582	35,907
處 分	-	(3,081)	(2,709)	(2,864)	(8,134)	(16,788)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4,258	683,186	110,608	41,457	69,307	1,028,816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1,601	60,755	15,569	65,869	353,794
處 分	-	(2,905)	(2,021)	(2,763)	(7,527)	(15,216)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	-	-
折舊費用	-	27,719	10,074	3,813	3,246	44,852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6,415	68,808	16,619	61,588	383,430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24,258	\$ 446,771	\$ 41,800	\$ 24,838	\$ 7,719	\$ 645,3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5至55年
機器設備	5至20年
研發設備	3至9年
其他設備	2至15年

本公司於 85 年 8 月以 11,000 仟元購入苗栗縣後龍鎮之土地。因農地移轉限制並未辦理過戶手續，惟本公司另與出售人訂立信託契約，約定出售人及其繼承人或其他第三人不得主張其他任何權利，俟土地分區或編定使用變更後，應立即無條件過戶予本公司。該筆以第三人名義取得之農地係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後於 94 年 3 月，因部分土地計 4,518 仟元變更為建築用地而過戶予本公司，並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一、無形資產

	技 術 專 利 權	商 標	總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850	\$ -	\$ 49,850
增 添	-	33,664	33,664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9,850	33,664	83,514
<u>攤銷及減損損失</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30,252	-	30,252
攤銷費用	6,497	-	6,497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749	-	36,749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3,101</u>	<u>\$ 33,664</u>	<u>\$ 46,765</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850	\$ 33,664	\$ 83,514
增 添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9,850	33,664	83,514
<u>攤銷及減損損失</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36,749	-	36,749
攤銷費用	5,358	-	5,35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2,107	-	42,107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743</u>	<u>\$ 33,664</u>	<u>\$ 41,407</u>

上述有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技術專利權

20年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續延長商標之使用年限。管理階層並已執行包括產品生命週期之調查、市場、競爭性、環境趨勢及品牌擴充機會之研究，研究結果顯示該商標預期產生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淨現金流入，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該商標之耐用年限在確定為有限之前將不會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四）		
銀行借款	\$195,000	\$20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498,696</u>	<u>120,000</u>
	<u>\$693,696</u>	<u>\$32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6%~1.73% 及 1.22%~1.99%。

(二) 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53,801	\$ 412,71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60,000</u>	<u>600,000</u>
小 計	313,801	1,012,71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07,057</u>)	(<u>379,010</u>)
長期借款	<u>\$ 206,744</u>	<u>\$ 633,700</u>

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自有土地、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四）借款到期日為 105 年 2 月至 110 年 2 月，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17%~2.05% 及 1.50%~2.05%。

十三、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佣金	\$ 34,738	\$ 66,419
應付薪資及獎金	45,393	28,998
應付稅捐	-	4,234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1,570	2,041
應付利息	686	1,160
其 他	<u>48,285</u>	<u>88,967</u>
	<u>\$130,672</u>	<u>\$191,819</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9,905	\$128,56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154)	(6,907)
提撥短絀	129,751	121,659
未認列淨精算損失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29,751</u>	<u>\$121,65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52,110</u>	<u>(\$ 7,079)</u>	<u>\$ 145,03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u>5,237</u>	<u>(179)</u>	<u>5,05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99)	(9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7,981)	-	(7,981)
縮減利益	(20,800)	3,848	(16,9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781)	3,749	(25,03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雇主提撥	\$ -	(\$ 3,398)	(\$ 3,39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8,566	(6,907)	121,65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42	-	1,942
利息費用	<u>2,570</u>	(<u>168</u>)	<u>2,402</u>
認列於損益	<u>4,512</u>	(<u>168</u>)	<u>4,34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70)	(7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091	-	1,09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6,352	-	6,35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639</u>	<u>-</u>	<u>2,63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082</u>	(<u>70</u>)	<u>10,012</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55)</u>	<u>(3,009)</u>	<u>(6,264)</u>
	<u>\$ 139,905</u>	<u>(\$ 10,154)</u>	<u>\$ 129,75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62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4,268)
減少 0.25%	<u>\$ 4,46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4,330</u>
減少 0.25%	(\$ 4,17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64,983</u>	<u>\$ 3,10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5 年	17.29 年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0,000</u>	<u>147,000</u>
已發行股本	<u>\$ 1,800,000</u>	<u>\$ 1,47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11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80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04 年 4 月 21 日，本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4 年 4 月 22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已於 104 年 5 月 1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184,973	\$151,973
公司債轉換溢價	99,979	99,979
庫藏股票交易	52,254	52,254
	<u>\$337,206</u>	<u>\$304,206</u>

上述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彌補歷年虧損後，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分派 10% 為員工紅利及 3% 為董監酬勞，其餘金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30%~100%，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70%。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18 日之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七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44	\$ 10,781		
現金股利	18,000	88,200	\$ 0.10	\$ 0.60

有關 104 年度之盈虧撥補表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104 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	3,119	-	3,119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收 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1,439,601	\$ 1,785,038
勞務收入	7,053	32,867
其 他	33	826
	<u>\$ 1,446,687</u>	<u>\$ 1,818,731</u>

十七、本年度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21,734	\$ 15,416
利息收入	1,136	7,286
其 他	20,949	11,610
	<u>\$ 43,819</u>	<u>\$ 34,31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757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39)	(1,446)
淨外幣兌換利益	16,155	57,083
其 他	(785)	(672)
	<u>\$ 14,588</u>	<u>\$ 54,965</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9,132</u>	<u>\$ 28,076</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4,852	\$ 46,680
無形資產	<u>5,358</u>	<u>6,497</u>
合 計	<u>\$ 50,210</u>	<u>\$ 53,17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681	\$ 21,611
營業費用	<u>31,171</u>	<u>25,069</u>
	<u>\$ 44,852</u>	<u>\$ 46,68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80	\$ 5,120
營業費用	<u>1,378</u>	<u>1,377</u>
	<u>\$ 5,358</u>	<u>\$ 6,49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86,672	\$198,509
保險費用	<u>13,816</u>	<u>18,379</u>
	200,488	216,88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977	8,688
確定福利計畫	<u>4,344</u>	<u>5,058</u>
	12,321	13,746
其他員工福利	<u>1,846</u>	<u>8,26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14,655</u>	<u>\$238,89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459	\$104,070
營業費用	<u>127,196</u>	<u>134,824</u>
	<u>\$214,655</u>	<u>\$238,894</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56 人及 302 人。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之公司法，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1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提撥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104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1,570	\$ -	\$ 9,704	\$ -
董監事酬勞	471	-	2,911	-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500	\$ 23,364
以前年度之調整	484	908
其他	29,512	-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9,312)	(12,9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184</u>	<u>\$ 11,31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損）利	<u>(\$ 29,017)</u>	<u>\$ 28,756</u>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4,933)	\$ 4,88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不可減除之費損	6,433	3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9,312)	2,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3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84	908
其 他	29,512	2,4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184</u>	<u>\$ 11,314</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u>(\$ 1,957)</u>	<u>\$ 1,37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失份額	\$ 7,203	(\$ 5,775)	\$ -	\$ 1,42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9,747	1,950	1,957	23,654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4,581	(934)	-	3,647
其 他	12,646	(1,952)	-	10,694
	<u>\$ 44,177</u>	<u>(\$ 6,711)</u>	<u>\$ 1,957</u>	<u>\$ 39,42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				
益份額	(\$ 19,773)	\$ 19,773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6,250)	6,250	-	-
	<u>(\$ 26,023)</u>	<u>\$ 26,023</u>	<u>\$ -</u>	<u>\$ -</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失份額	\$ 8,317	(\$ 1,114)	\$ -	\$ 7,20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3,554	(2,433)	(1,374)	19,747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4,976	(395)	-	4,581
其 他	13,607	(961)	-	12,646
	<u>\$ 50,454</u>	<u>(\$ 4,903)</u>	<u>(\$ 1,374)</u>	<u>\$ 44,17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				
益份額	(\$ 42,223)	\$ 22,450	\$ -	(\$ 19,773)
未實現兌換利益	(1,661)	(4,589)	-	(6,250)
	<u>(\$ 43,884)</u>	<u>\$ 17,861</u>	<u>\$ -</u>	<u>(\$ 26,023)</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2,800</u>	<u>\$ 74,12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3,950</u>	<u>\$ 23,426</u>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33.87%	29.52%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24)	\$ 0.12
稀釋每股盈餘		\$ 0.12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41,201)	\$ 17,4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7,442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69,060	147,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43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7,43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取得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於 103 年度透過設立 Giben Holdings Co. Ltd. (BVI)及 Giben Holdings Co. Ltd. (SAMOA)取得 Giben America, Inc.及 Giben do Brasil Maquinas e Equipamentos Ltda 100%股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之說明。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7,230	\$ -	\$ -	\$ 27,230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4,652	\$ -	\$ -	\$ 44,652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199,066	\$ 1,568,3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7,230	44,65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349,207	1,784,10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長短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依照內部評估風險程度進行監督及管理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風險。為避免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減少及未來現

金流量之波動，於內部控制制度之範圍內，以外幣資產負債部位平衡調整方式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5,405	\$ 5,190	\$ 1,732	\$ 3,621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5,194	\$ 27,252
—金融負債	-	140,55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0,230	92,271
—金融負債	1,007,497	1,192,15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係依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即對利率之可能變動範圍內進行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847 仟元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100 仟元，主要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借款之現金流量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4 及 103 年度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2,723 仟元及 4,465 仟元。

本公司對備供出售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良好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評估係由內部進行；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進行評等。本公司並持續監控信用風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包含於上述到期分析表中最早之期間內。在考量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本公司立即清償。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341,71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03,393	487,074	111,451	205,580	-
	<u>\$ 203,393</u>	<u>\$ 828,784</u>	<u>\$ 111,451</u>	<u>\$ 205,580</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451,393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7,755	302,245	379,010	488,071	5,077
固定利率工具	-	-	-	140,552	-
	<u>\$ 17,755</u>	<u>\$ 753,638</u>	<u>\$ 379,010</u>	<u>\$ 628,623</u>	<u>\$ 5,077</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713,250	\$ 911,405
— 未動用金額	<u>1,004,463</u>	<u>1,172,500</u>
	<u>\$ 1,717,713</u>	<u>\$ 2,083,905</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43,216	\$ 412,527
— 未動用金額	<u>355,000</u>	<u>200,000</u>
	<u>\$ 798,216</u>	<u>\$ 612,527</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於 104 及 103 年度，本公司與銀行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之金額為 283,572 仟元及 403,854 仟元，本公司並自銀行收取價金 234,699 仟元及 161,984 仟元。合約約定，若應收帳款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本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本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帳款之重大風險及報酬，本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帳款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帳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四。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106,099 仟元及 192,567 仟元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84,216 仟元及 163,184 仟元。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u>\$ 863,085</u>	<u>\$ 688,026</u>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u>\$252,058</u>	<u>\$ 95,849</u>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 487,078	\$ 734,388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76,024	17,433
長期應收款	子 公 司	-	139,563
		<u>\$ 563,102</u>	<u>\$ 891,384</u>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 10,529	\$ 4,270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29,487	18,235
		<u>\$ 40,016</u>	<u>\$ 22,505</u>

(五)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子 公 司	<u>\$ 13,471</u>	<u>\$ -</u>

(六) 取得之不動產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子 公 司	104年度	103年度
	<u>\$ 14,073</u>	<u>\$ -</u>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	價款	處分(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 -</u>	<u>\$ 3,699</u>	<u>\$ -</u>	<u>\$ -</u>

(八)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	<u>\$ 21,457</u>	<u>\$ 15,378</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568	\$ 11,273
退職後福利	<u>829</u>	<u>4,594</u>
	<u>\$ 20,397</u>	<u>\$ 15,86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資產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8,225	\$138,477
長期應收票據及帳款	17,874	52,52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流動	-	10,974
土地	122,638	122,638
房屋及建築物	421,648	444,9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u>6,482</u>	<u>6,482</u>
	<u>\$656,867</u>	<u>\$776,009</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2,468 仟元及 11,560 仟元。

二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於 105 年 1 月 25 日至 105 年 3 月 25 日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預計 7,000 仟股，買回價格區間為 6.5 元～12 元。

為發展未來物聯網應用下之醫療、網通、通訊、國防工業等市場，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23 日出資美元 11,045 仟元及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資美元 12,455 仟元，合計以美元 23,500 仟元於美國新設控股公司 Parpro Quality Inc，持股比例各為 47%及 53%，再以總交易金額美元 23,500 仟元取得 Cal Quality Electronics Inc 100%股權。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0,370	32.825 (美元：新台幣)		\$ 668,645
人 民 幣	34,684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173,24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903	32.825 (美元：新台幣)		128,116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2,885	31.65 (美元：新台幣)		\$ 724,310
人 民 幣	72,414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368,732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6,488	31.65 (美元：新台幣) \$ 205,345
人 民 幣	1,305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6,645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二九、部門資訊

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2)	期末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備抵額	擔保名稱	品保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 1 及 3)	資金總額 (註 1 及 3)	與貸與 額備註
0	本公司	Giben Brazil	應收關係人款	是	\$ 50,000	\$ -	\$ -	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金	\$ -	-	-	-	\$ 452,291	\$ 904,582	-
1	勝德公司	翔德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0,000	-	-	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	-	-	41,536	83,072	-

註 1：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係經該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授權額度。

註 3：勝德股份有限公司之總限額為淨值的 40%，個別限額視貸與原因，為業務往來金額或淨值之 20%。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證對對象		單一企業保證額(註 1)	本期最高背書餘額保	期末背書餘額保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資產之比率(%)	背書高限(註 2)	證額保	屬母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關(註 3)	象(註 3)												
0	本公司	Anderson Europe GmbH 育德公司 Monforts GmbH 總格公司	2	2	\$ 678,437	\$ 61,219	\$ 46,101	\$ 8,970	\$ -	2%	\$ 1,130,728		是	-	-	-
			2	2	678,437	50,000	-	-	-	-	1,130,728		是	-	-	-
			2	2	678,437	77,864	75,671	62,395	-	3%	1,130,728		是	-	-	-
			2	2	678,437	200,000	80,000	200,000	-	9%	1,130,728		是	-	-	-

註 1：為本公司淨值 30%。

註 2：為本公司淨值 50%。

註 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其種類列示如下。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仟股、仟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本公司	永豐全球平衡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98 \$ 18,304	註 2
勝德公司	保德信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 8,927	註 2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70 30,000	註 2
	至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675 26,747 9.00%	
育德公司	富坦全球美國中小成長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 921	註 2
	富達歐洲小型企業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 995	註 2
仲德公司	"乾元-穩盈" 2015 年第一期保本型 人民幣理財產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4,975	註 2

註 1：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註 2：公允價值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應收（付）	票據、帳款	註備
			進（銷）	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間			
本公司	仲德公司	子公司	銷	(\$ 178,536)	(6%)	與其他客戶相同			\$ 100,581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11%
	總格公司	子公司	銷	(432,095)	(15%)	與其他客戶相同			144,207		17%
	Anderson America	子公司	銷	(194,340)	(7%)	與其他客戶相同			121,788		14%
	祐德公司	子公司	銷	(612,461)	(21%)	與其他客戶相同			2,925		-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應收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項	抵備金額
						金額	處				
本公司	Anderson America	子公司	\$ 121,788	1.77	\$	-	-	-	\$ 685	\$	-
	仲德公司	子公司	100,581	1.36		-	-	-	6,087		-
	總格公司	子公司	144,207	2.91		-	-	-	-		-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本公司	Anderson Industrial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轉投資	\$ 1,014	300	100.00%	\$ 35,942	\$ 3,331	\$ 3,331	子公司
	Anderson Europe GmbH	德國	機械、板材之銷售及服務	174,993	- (註一)	100.00%	67,732	(32,677)	(32,677)	子公司
	Anderson America	美國	機械、板材之銷售及服務	165,197	1	100.00%	2,358	(23,052)	(23,052)	子公司
	勝德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貿易	220,000	22,000	100.00%	207,395	31,257	31,257	子公司
	Giben 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361,517	10	100.00%	293,034	(39,139)	(39,139)	子公司
	Giben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	146,642	10	100.00%	139,697	(10,285)	(10,285)	子公司
	翔德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	34,950	3,780	94.50%	17,394	1,355	2,524	子公司
	育德公司	台灣	板材及機械週邊之銷售及服務	50,000	5,000	100.00%	81,064	28,103	28,103	子公司
勝德公司	總格公司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190,709	10,595	70.63%	142,396	38,905	5,096	子公司
	總格公司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171,961	4,292	28.62%	78,226	38,905	不適用	孫公司
	威利斯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貿易	5,000	- (註一)	50.00%	4,835	(330)	不適用	孫公司
Giben SAMOA	Giben America, Inc	美國	機械之銷售服務	145,329	- (註一)	100.00%	116,351	(32,402)	不適用	孫公司
Giben BVI	Giben Brasil	巴西	機械之生產及銷售服務	361,213	- (註一)	99.82%	292,729	(34,550)	不適用	孫公司
Giben SAMOA	Giben Brasil	巴西	機械之生產及銷售服務	1,014	- (註一)	0.28%	822	(34,550)	不適用	孫公司
Anderson Europe GmbH	Monforts GmbH	德國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76,523	- (註一)	100.00%	42,036	(35,361)	不適用	孫公司

註 1：非為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比例	本期認 列損益 (註 2)	期末 帳面 金額	截至本 期已匯 回投資 收益	備 註
仲德公司	木工機械製造	\$ 264,167	(1)	\$ 264,167	\$ 264,167	\$ -	\$ -	\$ -	\$ 17,274	\$ 17,274	100.00%	\$ -	\$ 397,270	\$ -	
祐德公司	機械製造	70,640	(1)	70,640	70,640	-	-	-	2,207	2,207	100.00%	2,207	104,372	-	
成都仲德公司	機械製造	40,264	(2)	40,264	40,264	-	-	-	(2,581)	(1,729)	67.00%	(1,729)	25,057	-	

本期末 赴大陸	累計 金額	合計 金額
\$ 334,807	\$ 334,807	\$ - (註 3)

註 1：投資公司係(1)由本公司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2)另經由仲德實業(上海)有限公司出資 67% (人民幣 5,36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為 26,977 仟元)。

註 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編製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列列。

註 3：依據經濟部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訂「在大陸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營運總部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置投資限額。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表		附註十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銷貨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五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69,850
外幣存款	包括美金 2,401 仟元、匯率按 32.825；歐元 312 仟元、匯率按 35.88；日幣 112 仟元、匯率按 0.2727；人民幣 68 仟元、匯率按 4.995。	90,380
支票存款		6,686
零 用 金		1,50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利率：0.03%~0.5%； 到期日：105/4/20	<u>135,194</u>
		<u>\$303,610</u>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客 戶	\$ 48,482
乙 客 戶	47,121
丙 客 戶	21,531
丁 客 戶	16,195
戊 客 戶	14,990
其他（註）	<u>90,935</u>
小 計	239,254
減：備抵呆帳	<u>18,825</u>
合 計	<u>\$220,429</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子公司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額	本 年 度 金 額			減 少 額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增 減 (註 2)		年 度 股 數	底 持 股 數	持 股 %	餘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年 初 股 數	餘 金	額		年 度 金 額	數	度 金 額		(註 2)	金 額						
Anderson Industrial		300,000	\$ 33,269		-	\$ -	-	-	-	\$ 2,673		300,000		100.00	\$ 35,942	\$ 35,942	-
Anderson Europe GmbH		註 1	23,703		-	76,523	-	-	-	(32,494)		註 1		100.00	67,732	67,732	-
Anderson America		700	20,279		-	-	-	-	-	(17,921)		700		100.00	2,358	2,358	-
仲德公司		註 1	392,455		-	-	-	-	-	4,815		註 1		100.00	397,270	397,270	-
勝德公司		22,000,000	173,441		-	-	-	-	-	33,954		22,000,000		100.00	207,395	207,395	-
翔德公司		3,420,000	13,791		-	1,080	-	-	-	2,523		3,780,000		94.50	17,394	17,394	-
祐德公司		註 1	104,175		-	-	-	-	-	197		註 1		100.00	104,372	104,372	-
育德公司		5,000,000	73,032		-	-	-	-	20,000	28,032		5,000,000		100.00	81,064	81,064	-
Giben SAMOA		10,000	145,524		-	294	-	-	-	(6,121)		10,000		100.00	139,697	139,697	-
Giben BVI		10,000	258,193		-	104,810	-	-	-	(69,969)		10,000		100.00	293,034	293,034	-
總格公司		-	-		-	190,709	-	-	-	(48,313)		10,594,927		70.63	142,396	193,775	-
			<u>\$1,237,862</u>			<u>\$ 373,416</u>			<u>\$ 20,000</u>	<u>(\$ 102,624)</u>					<u>\$1,488,654</u>	<u>\$1,540,033</u>	

註 1：係為有限公司。

註 2：採權益法評價之調整數含認列子公司之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持股比例變動資本公積調整及母子公司間順逆流未實現損益影響數。

註 3：包含 (1)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39,262)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15,361)
 (3) 母子公司間順逆流未實現損益影響數 (47,063)
 (4) 認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 (938)
(\$ 102,624)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195,661
加：本年度進料			865,840
減：年底原料		(	149,520)
加：其 他			5,127
減：售後服務領用		(	49,801)
直接原料耗用			<u>867,307</u>
直接人工			61,445
製造費用			<u>139,955</u>
製造成本			<u>1,068,707</u>
年初在製品			168,153
減：年底在製品		(	127,343)
減：其 他		(	133)
製成品成本			<u>1,109,384</u>
年初製成品及商品存貨			53,342
本年度進貨淨額			268,254
減：年底製成品及商品存貨		(	44,694)
加：其 他			2,785
減：去料加工調整		(	217,947)
製成品及商品存貨銷貨成本			<u>1,171,124</u>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2,115)
銷貨成本總計			<u>\$ 1,159,009</u>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 資	\$ 46,251	\$ 35,728	\$ 37,212	\$119,191
租 金 支 出	1,585	9,764	88	11,437
旅 資	8,893	3,740	1,707	14,340
保 險 費	5,052	3,955	3,234	12,241
折 舊	2,888	25,736	2,547	31,171
佣 金 支 出	22,236	-	-	22,236
進出口費用	14,974	-	-	14,974
其 他 (註)	<u>42,837</u>	<u>69,653</u>	<u>8,020</u>	<u>120,510</u>
合 計	<u>\$144,716</u>	<u>\$148,576</u>	<u>\$ 52,808</u>	<u>\$346,100</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該科目餘額 5%。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5046號

會員姓名：
(1) 范有偉

(2) 戴信維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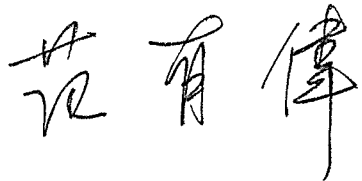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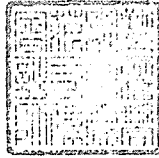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23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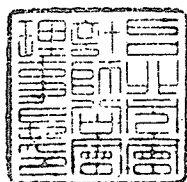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11551634

(2) 北市會證字第 265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